

富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专项说明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。

富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2024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、不送红股、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一、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：

根据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2024 年度审计报告》，2024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136,884,927.16 元，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173,022,092.59 元。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-482,208,619.31 元，其中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-358,517,645.94 元。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（2024-2026 年）》等相关规定，基于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负值，同时，公司考虑在游戏研发及运营、数字化新基建等拓展经营上对资金需求较大。因此，为保障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综合考虑公司 2025 年经营计划和资金需求，公司拟不派发现金红利、不送红股、不以资本公

积金转增股本。

二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（一）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项目	本年度	上年度	上上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0	0	0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5,962,085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-136,884,927.16	8,601,346.03	40,532,660.15
研发投入（元）	74,017,562.57	101,390,135.75	99,187,745.98
营业收入（元）	287,566,165.16	331,285,613.68	402,890,860.25
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-482,208,619.31		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-358,517,645.94		
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	是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5,962,085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-29,250,306.99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5,962,085		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（九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	否		

（二）2024 年利润分配方案合理性说明

鉴于公司2024年度业绩亏损且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负值，在充分考虑目前的市场环境、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情况下，为保障公司持续、稳定、

健康发展，为投资者提供更加稳定、长效的回报，公司决定2024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、不送红股、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

三、董事会意见

董事会认为：鉴于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负值，不符合公司章程有关现金分红条件的规定，同时为保证公司日常经营不受资金短缺的影响，董事会计划本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、不送红股、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。

四、监事会意见

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提出的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和当前公司财务状况，符合公司股东的利益并有利于促进公司长远发展，同意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富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